

关于征集 2024 年省级国际科技合作项目指南 建议的通知

各部门、各单位：

近期山东省科学技术厅发布《关于征集 2024 年省级国际科技合作项目指南建议的通知》，根据我校实际情况，现公开征集 2024 年项目指南建议。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项目类别

（一）乌兹别克斯坦科技合作项目

聚焦能源、化学、农业、电子技术等重点产业领域，支持与乌兹别克斯坦开展科技研发、创新应用、技术转移等。

（二）友好省州国家科技合作项目

聚焦绿色能源、人工智能、数字健康、生命科学、航空航天等重点领域，与德国巴伐利亚州、加拿大魁北克省等友好省州领导人大会机制成员国家及日本、韩国等与我省缔结友好省州关系的国家开展技术联合攻关、技术引进和成果转化等。

（三）“一带一路”科技合作项目

聚焦新能源、高端化工、绿色低碳、生命健康、气候变化、现代高效农业、现代海洋等重点技术领域，支持省内高校、科研机构及企业，响应“一带一路”倡议，与新加坡、白俄罗斯、塞尔维亚等“一带一路”共建国家联合研发、技术转移和海外应用示范，促进我省技术或产品走出去，推动创新能力开放合

作。

（四）鲁港澳科技合作项目

聚焦人工智能、医养健康、生物制药、现代海洋、新一代信息技术、空天技术等重点产业领域，支持与香港、澳门等地区联合开展关键技术攻关和成果转化，共建创新合作平台等。

二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项目应符合国家重大战略，省委、省政府决策部署和我省经济社会发展对科技的重大需求。项目实施能够最大限度整合配置全球优质创新资源，有效推动海内外产学研合作、创新平台提质升级和高层次人才团队培养引进，提升全省开放创新水平，为加快科技强省建设、推动全省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。

（二）项目应围绕科技创新引领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，聚焦“十强”产业和 11 条标志性产业链难点堵点，突出企业创新主体地位，以共性关键技术突破、创新产品研发和创新成果转化示范为重点，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，改造提升传统产业，培育壮大新兴产业，布局建设未来产业。

三、注意事项

（一）每个项目指南建议须完整填写指南建议信息表并提供说明报告（附件 1）；指南建议列示的关键科学问题或技术清单原则上不超过 5 项；拟解决关键技术当前技术成熟度等级（附件 2）原则上不低于 5 级。

（二）项目原则上不再下设课题方向。研究内容应突出合作必要性、关键核心技术（科学问题）先进性、突破点和替代指标；考核指标中技术和产品指标应精准且可量化、可考核，同时应提出知识产权、经济和社会效益指标。项目交示件须为可检验、可评测、可考核的实有成果（例如产品、装置、设备等），一般应由下游用户和市场进行检验。

（三）2019 以来省级科技计划或其他省直有关部门（单位）已经立项支持过的相同或相似的研发内容，不得作为指南建议提报。

四、报送要求

请各部门、各单位对照通知附件要求，认真组织指南建议的征集工作。本次征集仅需提供指南建议电子版，于 2024 年 2 月 26 日前发送至科研处邮箱：shanwaikyc@swut.edu.cn，联系人：曾军，电话：8109314。

附件：1. 2024 年省级国际科技合作项目指南建议信息表及说明报告（参考格式）

2. 技术成熟度等级划分

科研处

2024 年 2 月 8 日